

《希伯來書》簡介

《希伯來書》有書信常見的結語（13:22~25），卻沒有書信常見的問安，寫信人也沒有留下自己的名字，關於《希伯來書》的作者是誰，歷來引起了不少爭論，有人認為是保羅，有人認為是路加，其他猜測還有巴拿巴、亞波羅、西拉、腓利、提多等。我們只知道《希伯來書》的作者精通舊約、並非新約使徒（2:3~4）及與提摩太關係密切（13:23）。正如早期教父（185~254）所說：「只有上帝知道《希伯來書》的作者是誰。」

收信人方面，我們知道收信人承認舊約聖經的權威，他們對舊約聖經的人物、制度（特別是祭祀）、經文和律法等有一定認識。作者鼓勵收信人離開猶太教，到營外作好殉道的預備（13:13），可見他們正因為信仰受逼迫（10:32~34），但仍未到流血的地步（12:4）。他們仍以愛心服事聖徒（6:10，10:34）；另一方面，他們有些人在信仰上停滯不前（5:11~14）、疲憊不振（12:12~13），也有些人已放棄了聚會（10:25）。

一般估計，收信人面對因為相信耶穌基督而受到逼迫，當時而言，回到猶太教去是最安全的方法，因為猶太教當時是合法的宗教。所以作者一方面向收信人解釋舊約的獻祭已經由耶穌取代，勉勵他們堅守信仰；另一方面嚴正警告他們，在信仰上走回頭路，後果嚴重。

另一方面，《希伯來書》不少經文提及作者在說、收信人在聽（6:9、8:1、9:5、11:32 及 13:22），意味本書其實是一篇講章，在教會內宣讀。

I 整卷聖經的大綱與分段

本書可以分為兩部分，第一部分（1:1~10:18）闡明耶穌基督超越舊約時代的祭司與獻祭，第二部分（10:19~13:21）指出正因耶穌的超越，信徒當怎樣生活。

耶穌基督的身分（1:1~10:18）

耶穌是上帝的兒子，亦是大祭司（1:1~2:18）

耶穌是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（3:1~6:20）

耶穌大祭司的職分與工作（7:1~10:18）

人當有的回應（10:19~13:17）

當存堅忍守著所信（10:19~12:13）

最後的勸勉與教導（12:14~13:21）

書信的結語（13:22~25）

其中，《希伯來書》有五個非常嚴厲的警告，分別是：

- 1 忽略救恩的危險（2:1~4）
- 2 不信神應許而不得進入安息的危險（3:7~4:13）
- 3 不長進和離棄真道的危險（5:11~6:20）
- 4 故意犯罪的危險（10:19~39）
- 5 違背警戒的危險（12:14~29）

II 每分段內的中心內容

耶穌是上帝的兒子，亦是大祭司（1:1~2:18）

作者先從耶穌與眾先知的比較開始，說明基督的超越（1:3），然後帶出耶穌比天使崇高（1:4），既知耶穌是誰，就要以行動回應，所以救恩不能忽略（第一個警告，2:1~4）。《希伯來書》每次警告後例有一段安慰的話，提醒讀者仰望耶穌。警告以後，作者繼續耶穌與天使的比較，從耶穌的身分轉移到耶穌的工作，說明耶穌是救主、大祭司（2:5~9）。耶穌因受苦成全救恩（2:10），耶穌是「慈悲忠信的大祭司」（2:17），因為自己曾經受苦，所以能幫助被試探的人（2:18）。

耶穌：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（3:1~6:20）

2:17~18 指出耶穌是慈悲忠信的大祭司，3:1~4:13 論述耶穌如何忠信、4:14~5:10 論述耶穌如何慈悲。

作者比較耶穌與摩西說明耶穌正是慈悲忠信的大祭司。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」（3:2）回應上文「悲慈忠信大祭司」（2:17），由耶穌與摩西相同的性情說起，最後講及為何耶穌超越所有大祭司。大祭司是人民的代表，昔日，摩西也是以色列人的代表。承耶穌與摩西比較而來的第二個警告，警告讀者不聽神話的嚴重後果，引用出埃及的典故（亦跟摩西有關），從三句重複出現的話，可知這警告的重點：3:7、15 及 4:7。人當有的回應是聽上帝的話（4:12）：上帝的話是活潑的（使人得生命）、有功效的、銳利的、（刺透人的靈魂，使人與神相遇）、能辨明人的思想與動機。

4:16 起討論耶穌的慈悲。正因耶穌凡事受過試探，就能憐恤我們的軟弱（4:14~16），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來到施恩座前尋求幫助。耶穌以麥基洗德的等次（《和修版》作「體系」）作祭司，比亞倫的等次更美（5:1~10）。

作者本應繼續探討耶穌作為「麥基洗德體系」的大祭司，可是作者先插入一段警告，講出不長進的危險（第三個警告，5:11~6:8）。

論麥基洗德有話「難以解明」（五 11）並非有關的論題複雜，而是由於聽眾的屬靈光景沒有隨信主的年日與日俱增（5:12），以致聽不入耳。作者譏諷他們不長進，並勸勉他們要力求成熟（6:1）。隨之而來的安慰是鼓勵讀者繼續熱心，「行

為強過這些」(6:9)指他們「有較好的表現」(《呂振中譯本》),「近乎得救」(6:10)指他們的善行「能引致你們之得救」(《呂振中譯本》),上帝不會對他們的善行視若無睹,參 10:34。

耶穌大祭司的職分與工作 (7:1~10:18)

第七章承接 5:10, 作者借麥基洗德說明耶穌如何作大祭司。麥基洗德更勝舊約從利未支派而出的祭司, 所以耶穌亦超越舊約的祭司。

上帝為甚麼要於亞倫的體系以外另立一個體系呢? 如果祭司制度可行, 足以使人完全 (7:11), 上帝就不必另立祭司, 亞倫體系的祭司不能根本解決人犯罪遠離上帝的問題。因為祭司的生命有限, 要不斷更替, (7:23~24), 耶穌則不然, 他能救人到底, 且長遠活著, 替人祈求。另一方面, 耶穌沒有犯罪, 有罪的人不能為沒有罪的人獻祭, 所以舊約的祭司在獻祭前, 要先決自己犯罪的問題, 即要先為自己的罪求赦免。(7:26~28)

第八章主要談耶穌在天上作大祭司 (8:1~5) 及作新約的中保 (8:6~13)。8:1~5 指出耶穌在其中工作的聖所在天上, 大祭司在地上工作的聖所不可同日而語, 只是天上聖所的「形狀與影像」(8:5) 而已。8:6~13 則談耶穌為中保的新約何以勝過舊約, 因為舊約是不完全的 (8:7), 若非如此, 上帝也不必另立新約; 舊約有瑕疵, 問題在人的軟弱 (8:9), 以致不能守約, 這約也無法產生功效。所以新的約要放在人的心裡 (8:10), 使人有順服上帝的心, 能親自認識上帝。

9:1~10:18 論述基督所獻上的, 是更美的獻祭。9:1~28 說明耶穌作祭司, 其獻祭何以比舊約祭司更美, 舊約獻祭的條例, 都不能使人真正親近上帝 (9:1~10), 基督救贖比舊約獻祭更徹底, (9:11~14) 耶穌以死來成就救贖 (9:15~22), 是更美的祭物。這部份的小結是影子與真像的比較 (10:1~18)。

人當有的回應 (10:19~13:21)

「既然耶穌的獻祭為我們提供了一條可靠的路, 使我們可以靠此路得救, 所以我們應當……」(10:19~20), 一方面總結上文有關耶穌的論述, 也引起下文。信徒應當持守信 (10:22)、望 (10:23)、愛 (10:24~25)。第四個警告 (10:26~31) 以「因為」開始, 回應信徒為甚麼要以 10:22~25 列舉的各項回應上帝, 否則又會如何。「故意犯罪」並非誤犯了罪, 是故意背道, 正因耶穌的獻祭是一次過的, 所以「贖罪的祭就再沒有了」(10:26), 因為耶穌不能再死一遍。一個人如果不接受救恩, 就是把上帝的血當作平常, 不把耶穌的死視為一件認真的事, 亦視立約的血及約為無效, 也就是褻瀆聖靈了。不接受救恩, 就沒有其他方法可以使他的罪得贖 (10:29)。

隨之而來的安慰 (10:32~39) 勸讀者要相信這見證最終能使他們得上帝的賞賜, 所以他們要有信心, 要如眾信心偉人 (第十一章) 一樣, 即使終其一生看不見上

帝應許的實現，仍要有信心等候，這安慰亦有上帝的話作保證（10:37~38）。面對危難，信徒不應畏縮後退，更應數算上帝的恩典；應從自己的經歷及聖經的教導看上帝的大能，非把困難看得比上帝大。

舊約信心偉人，都因信得了稱許，儘管仍未得著所應許的；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，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，就不能完全。（11:39~40）以勉勵收信人要等候上帝，因為於有生之年看見上帝應許的實現並非必然，但上帝已定意要收信人（及我們）得著「更美的事」，這正是我們不能離開上帝的原因。

既然如此，信徒當專心仰望耶穌（12:1~3），這是人面對苦難應有的回應；收信人的處境仍不太壞（12:4），且是出於上帝的管教（12:5~11），管教的目的，是使人聖潔（12:10）與義（12:11），所以要把下垂的手、發軟的腿挺起來（12:12）；不能背棄神（第五個警告，12:14~29），「你們要……追求聖潔，非聖潔不能見主。」（12:14）。

第十三章是生活教導（13:1~19）及問安與書信的結束（13:20~25）。

III 讀《希伯來書》要注意

作者沒有否認收信人正在面對患難與逼迫，卻又沒有容許他們因為困難而在信仰上有所倒退，反而鼓勵他們要堅忍、警告他們若在信仰上走回頭的結果。我們今日若因為信仰受到逼迫或面對困難，出路是堅守所信而非走回頭路。

作者其中一個嚴厲的警告，是收信人本應在信仰上進深、紮根，現實卻是他們在信仰上仍然是吃奶的嬰兒。同理，我們要捫心自問的是，我們信主的日子有多久？今日處於甚麼光景？有沒有竭力追求對所信的道明白更多、明白更深，好讓我們在大時代中，不致於隨流失去？

IV 進深閱讀

馮蔭坤著。《天道聖經註釋：希伯來書》。香港：天道，1995。